

<<生>>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生>>

13位ISBN编号：9787020063123

10位ISBN编号：7020063128

出版时间：2007-12-1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巴金等

页数：20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中国素来是散文大国，古之文章，已传唱千世。而至现代，散文再度勃兴，名篇佳作，亦不胜枚举。散文一体，论者尽有不同解释，但涉及风格之丰富多样，语言之精湛凝练，名家又皆首肯之。因此，在时下“图像时代”或曰“速食文化”的阅读气氛中，重读散文经典，便又有了感觉母语魅力的意义。

本着这样的心愿，我们对中国现当代的散文名篇进行了重新分类编选。比如，春、夏、秋、冬，比如风、花、雪、月……等等。这样的分类编选，可能会被时贤议为机械，但其好处却在于每册的内容相对集中，似乎也更方便一般读者的阅读。

这套丛书将分批编选出版，并冠之以不同名称。选文中一些现代作家的行文习惯和用词可能与当下的规范不一致，为尊重历史原貌，一律不予更动。考虑到丛书主要面向一般读者，选文不再注明出处。由于编选者识见有限，挂一漏万在所难免。因此，遗珠之憾也将存在。这些都只能在编选过程中逐步弥补，敬请读者诸君多多指教。

内容概要

我不敢说生命是什么，我只有说生命像什么，生命像向东流的一江春水，他从最高处发源，冰雪是他的前身。

他聚集起许多细流，合成一股有力的洪涛，向下奔注，他曲折的穿过了悬崖峭壁，冲倒了层沙积土，挟卷着滚滚的沙石，快乐勇敢的流走，一路上他享受着他所遭遇的一切……

作者简介

陈子善：男，1948年12月7日生，上海市人。
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现代文学资料与研究中心主任。

书籍目录

生命的意义 时间渐逝 生命壮歌 假如我有九条命 写给生命 生命的预言 生命的追问 回想青春 青年和老年 中年 中年 中年 中年人 中年是下午茶 论年老 老年论老年 “这也是生活” 生活之艺术 人生的乐趣 谈人生与我 生命如流 人生真相 微笑着生活 谈生命 生命 生命 人生 麦茬地 一滴水可以活多久 我与地坛 生命的路 新生活 日本的衣食住 欧洲人的生命力 涂中浮尘 “迎上前去”

<<生>>

章节摘录

生 死是谜。

有人把生也看作一个谜。

许多人希望知道生，更甚于愿意知道死。

而我则不然。

我常常想了解死，却没有一次对于生起过疑惑。

世间有不少人喜欢拿“生是什么”、“为什么生”的问题折磨自己，结果总是得不到解答而悒郁地死去。

真正知道生的人大概是有的；虽然有，也不会多。

人不了解生，但是人依旧活着。

而且有不少的人贪恋生，甚至做着永生的大梦：有的乞灵于仙药与术士，有的求助于宗教与迷信；或则希望白日羽化，或则祷祝上登天堂。

在活着的时候为非作歹，或者茹苦含辛以积来世之福——这样的人也是常有的。

每个人都努力在建造“长生塔”，塔的样式自然不同，有大有小，有的有形，有的无形。

有人想为子孙树立万世不灭的基业；有人愿去理想的天堂中做一位自由的神仙。

然而不到多久这一切都变成过去的陈迹而做了后人凭吊唏嘘的资料了。

没有一座沙上建筑的楼阁能够稳立的。

这是一个很好的教训。

一百四十七年前法国大革命中的启蒙学者让·龚多塞不顾死的威胁，躲在巴黎卢森堡附近的一间顶楼上忙碌地写他的最后的著作，这是历史和科学的著作。

据他说历史和科学就是反对死的斗争。

他的书也是为征服死而著述的。

所以在写下最后两句话以后，他便离开了隐匿的地方。

他那两句遗言是：“科学要征服死，那么以后就不会再有人死了。

”他不梦想天堂，也不灵求个人的永生。

他要用科学征服死，为人类带来长生的幸福。

这样，他虽然吞下毒药，永离此世，他却比谁都更了解生了。

科学会征服死。

这并不是梦想。

龚多塞企图建造一座为大众享用的长生塔，他用的并不是平民的血肉，像我的童话里所描写的那样。

他却用了科学。

他没有成功。

可是他给那座塔奠了基石。

这座塔到现在还只有那么几块零落的基石，不要想看见它的轮廓！

没有人能够有把握地说定在什么时候会看见它的完成。

但有一件事实则是十分确定的：有人在孜孜不倦地努力于这座高塔的建造。

这些人是科学家。

生物是必死的。

从没有人怀疑过这天经地义般的话。

但是如今却有少数生物学者出来企图证明单细胞动物可以长生不死了。

德国的怀司曼甚至宣言：“死亡并不是永远和生物相关联的。

”因为单细胞动物在养料充足的适宜的环境里便能够继续营养和生存。

它的身体长大到某一定限度无可再长的时候，便分裂为二，成了两个子体。

它们又自己营养，生长，后来又能自己分裂以繁殖其族系，只要不受空间和营养的限制，它们可以永远继续繁殖，长生不死。

在这样的情形下面当然没有死亡。

<<生>>

“拿草履虫为例，两个生物学者美国的吴特拉夫和俄国的梅塔尼科夫对于草履虫的精密的研究给我们证明：从前人以为分裂二百次、便现出衰老状态而逼近死亡的草履虫，如今却可以分裂到一万三千次以上，就是说它能够活到二十几年。

这已经比它的平常的寿命多过七十倍了。

有些人因此断定说这些草履虫经过这么多代不死，便不会死了。

但这也只是一个假定。

不过生命的延长却是无可否认的。

关于高等动物，也有学者作了研究。

现在鸡的、别的一些动物的、甚至人的组织（tissue）已经可以用人工培养了。

这证明：多细胞动物体的细胞可以离开个体，而在适当的环境里生活下去，也许可以做到长生不死的地位。

这研究的结果离真正的长生术还远得很，但是可以说朝这个方向前进了一步。

在最近的将来，延长寿命这一层，大概是可以办到的。

科学家居然在显微镜下的小小天地中看出了解决人间大问题——生之谜的一把钥匙。

过去无数的人在冥想里把光阴白白地浪费了。

我并不是生物学者，不过偶尔从一位研究生物学的朋友那里学得一点点那方面的常识。

但这只是零碎地学来的，而且我时学时忘。

所以我不能详征博引。

然而单是这一点点零碎的知识已经使我相信龚多塞的遗言不是一句空话了。

他的企图并不是梦想。

将来有一天科学真正会把死征服。

那时对于我们，生就不再是谜了。

然而我们这一代（恐怕还有以后的几代）和我们的祖先一样，是没有这种幸运的。

我们带着新的力量来到世间，我们又会发挥尽力量而归于尘土。

这个世界映在一个婴孩的眼里是五光十色；一切全是陌生。

我们慢慢地活下去。

我们举起一杯一杯的生之酒尽情地饮下。

酸的、甜的、苦的，辣的我们全尝到了。

新奇的变为平常，陌生的成为熟习。

但宇宙是这么广大，世界是这么复杂，一个人看不见、享不到的是太多了。

我们仿佛走一条无尽长的路程，游一所无穷大的园林，对于我们就永无止境。

“死”只是一个障碍，或者是疲乏时的休息。

有勇气、有精力的人是不需要休息的，尤其在胜景当前的时候。

所以人应该憎恨“死”，不愿意跟“死”接近。

贪恋“生”并不是一个罪过。

每个生物都有生的欲望。

蚱蜢饥饿时甚至吃掉自己的腿以维持生存。

这种愚蠢的举动是无可非笑的，因为这里有的是严肃。

俄罗斯民粹派革命家妃格念尔“感激以金色光芒洗浴田野的太阳，感激夜间照耀在花园天空的明星”，但是她终于让沙皇专制政府将她在席吕塞堡中活埋了二十年。

为了革命思想而被烧死在美国电椅上的鞋匠萨珂还告诉他的六岁女儿：“夏天我们都在家里，我坐在橡树的浓荫下，你坐在我的膝上；我教你读书写字，或者看你在绿的田野上跳荡，欢笑，唱歌，摘取树上的花朵，从这一株树跑到那一株，从清朗、活泼的溪流跑到你母亲的怀里。

我梦想我们一家人能够过这样的幸福生活，我也希望一切贫苦人家的小孩能够快乐地同他们的父母过这种生活。

“生”的确是美丽的，乐“生”是人的本分。

前面那些杀身成仁的志士勇敢地戴上荆棘的王冠，将生命视作敝屣，他们并非对于生已感到厌倦，相

<<生>>

反的，他们倒是乐生的人。

所以奈司拉莫夫坦白地说：“我不愿意死。

”但是当他被问到为什么去舍身就义时，他却昂然回答：“多半是因为我爱‘生’过于热烈，所以我不忍让别人将它摧残。

”他们是为了保持“生”的美丽，维持多数人的生存，而毅然献出自己的生命的。

这样深的爱！

甚至那躯壳化为泥土，这爱也还笼罩世间，跟着太阳和明星永久闪耀。

这是“生”的美丽之最高的体现。

“长生塔”虽未建成，长生术虽未发见，但这些视死如归但求速朽的人却也能长存在后代子孙的心里。

这就是不朽。

这就是永生。

而那般含垢忍耻积来世福或者梦想死后天堂的“芸芸众生”却早已被人忘记，连埋骨之所也无人知道了。

我常将生比之于水流。

这股水流从生命的源头流下来，永远在动荡，在创造它的道路，通过乱山碎石中间，以达到那唯一的生命之海。

没有东西可以阻止它。

在它的途中它还射出种种的水花，这就是我们生活里的爱和恨，欢乐和痛苦，这些都跟着那水流不停地向大海流去。

我们每个人从小到老，到死，都朝着一个方向走，这是生之目标，不管我们会不会走到，或者我们会在中途走入了迷径，看错了方向。

生之目标就是丰富的、满溢的生命。

正如青年早逝的法国哲学家居友所说：“生命的一个条件就是消费。

……个人的生命应该为他人放散，在必要的时候还应该为他人牺牲。

……这牺牲就是真实生命的第一个条件。

”我相信居友的话。

我们每个人都有着更多的同情，更多的爱慕，更多的欢乐，更多的眼泪，比我们维持自己的生存所需要的多得多。

所以我们必须把它们分散给别人，否则我们会感到内部的干枯。

居友接着说：“我们的天性要我们这样做，就像植物不得不开花似的，纵然开花以后便会继之以死亡，它仍旧不得不开花。

”从在一滴水的小世界中怡然自得的草履虫到在地球上飞腾活跃的“芸芸众生”，没有一个生物是不乐生的，而且这中间有一个法则支配着，这就是生的法则。

社会的进化，民族的盛衰，人类的繁荣都是依据这个法则而行的。

这个法则是“互助”，是“团结”。

人类靠了这个才能够不为大自然的力量所摧毁，反而把它征服，才建立了今日的文明；一个民族靠了这个才能够抵抗他民族的侵略而维持自己的生存。

维持生存的权利是每个生物、每个人、每个民族都有的。

这正是顺着生之法则。

侵略则是违反了生的法则的。

所以我们说抗战是今日的中华民族的神圣的权利和义务，没有人可以否认。

这次的战争乃是一个民族维持生存战争。

民族的生存里包含着个人的生存，犹如人类的生存里包含着民族的生存一样。

人类不会灭亡，民族也可以活得很久，个人的生命则是十分短促。

所以每个人应该遵守生的法则，把个人的命运联系在民族的命运上，将个人的生存放在群体的生存里。

<<生>>

群体绵延不绝，能够继续到永久，则个人亦何尝不可以说是永生。

在科学还未能把“死”完全征服、真正的长生塔还还未建立起来以前，这倒是唯一可靠的长生术了。

我觉得生并不是一个谜，至少不是一个难解的谜。

我爱生，所以我愿像一个狂信者那样投身到生命的海里去。

生命的意义 我们人类的生命很多，宇宙间万物的生命更多。

生之现象，非常普遍。

但是我们为什么生在世上？

这个问题，数千年来经过多少哲学家科学家的研讨和追求。

如果做了人而对于人生的意义不明了，浑浑噩噩，糊涂一世，那他真是白活了。

因为对于本身的生命还不明白，我们的行为，就没有标准；我们的态度，也无从确定。

有许多人觉得生活很是痛苦，恨不得立刻把自己的生命毁灭掉。

他觉得活在世上，乃是尝着无穷尽的痛苦；在生命的背后，似乎有一种黑暗的魔力，时刻逼着他向苦难的路上推动，使他欲生不能，欲死不得；因此他常想设法解除这生命的痛苦。

佛教所谓“涅？”，也就是谋解除生命痛苦的一个方法。

不过是否真能解除，乃是另一问题。

又有些人认生命是快乐的，以为世界上一切事物，宇宙间一切创作，都是供我们享受的，遂成为一种绝对的享乐主义。

其他对于生命所抱的态度很多，要皆各有其见解。

我们若是不知道生命真正的意义，就会彷徨歧路，感觉生命的空虚，于是一切行动，茫无所措。

所以我们对于这个问题，至少应该有一种初步的，也就是基本的反省。

第一，在无量数生命中，人的生命何以有特别意义？

如果就“生命”二字来讲，他的意义非常广泛。

谈到宇宙的生命，其含义更深。

这个纯粹的哲学问题，此处暂且不讲。

生命既然很多，人类的生命，不过为宇宙无穷生命之一部分。

庄子说：“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朝菌蟪蛄，何尝没有生命？

大之如“天山龙”，固曾有其生命，小之如微生物，也有生命。

但是在这无量数的生命中，为什么人的生命，才有特殊的意义？

为什么人的生命，才有特殊的价值？

为什么只有人才对他的生命发生意义和价值的问题？

第二，生命是变动的，物我之间，究有什么关系？

生命是变动的。

我们身上的细胞，每天有多少新的生出来，多少陈旧的逐渐死去。

这种新陈代谢的变动，可说无一刻停止。

一方我们采取动植矿物的滋养成分为食料，以增加我们的新细胞，维持我们的生长；但一旦人死了，身体的有机组织，又渐腐败分离，为其他动植矿物所吸收。

生命之循环，变化无已。

我们若分析人类的生命，与其他动植物的生命，可以发生许多哲学上的推论。

如近代柏格森、杜里舒等哲学系统，都是由此而来的。

即梁启超的今日之我非昨日之我，故不惜今日之我与昨日之我宣战的一段话，也是由于观察生命不断变动的现象而来的，不过他得到的是不正确的推论罢了。

可见我们总是想到在生命不断的变动当中，物我之间究有什么关系这个问题。

第三，生命随着时间容易过去。

生命随着真实的空时不断地过去。

人生上寿，不过百年，转瞬消逝，于是便有“生为尧舜死亦枯骨，生为桀纣死亦枯骨”之感。

在悠悠无穷的时间中，人的一生不过一刹那。

<<生>>

印度人认宇宙曾经多少劫；每劫若干亿万年。

人的生命，在这无数劫中，还不是一刹那吗？

若仅就生命现在的一刹那看来，时光实在过于短促；生命的价值，如果仅以一刹那之长短来估定，那末人生实在没有多大意义。

尧舜苦心经营创制，不过是一刹那的过去；桀纣醉生梦死，作恶殃民，也不过是一刹那的过去。

若是把他们的生命价值认为相等，岂非笑话！

故以生命之久暂来估定他的意义与价值，当然是不妥。

一个人只要有高尚的思想，伟大的人格，虽不生为百岁老人，亦有何伤？

否则上寿百岁与三十四岁而死者，从无穷尽的时间过程看来，都不过是一刹那。

欲从这时间久暂上来求得生命的意义，真是微乎其微。

故生命的意义，当然别有所在。

这就是我们对于生命初步的反省。

我们从此得到了三个认识，就是：生命是无数的，生命是变动的，生命是容易过去的。

人生的意义在能认识和创造生命的价值 宇宙间的生命，既是如此的多，何以只是人类的生命，才有特别的意义？

想解答这个问题，是属于价值哲学的研究。

人的生命之所以有意义，乃是因为人能认识和创造人生的价值。

因为人类能够反省，所以他能对于宇宙整个的系统，求得认识；更能从宇宙的整个系统之中，认识其本身价值之所在。

人类的生命，虽然限制在一定的空时系统之中，但是他能够扩大经验的范围，不受环境的束缚；能够离开现实的环境而创造理想的意境。

其他动物则不能如此。

例如蛙在井中，则以井为其唯一的天地；离开了井，他便一无认识。

人类则不然，其意境所托，可以另辟天地。

只有人才能把世上的事事物物，分析观察，整理成一个系统，探讨彼此间的关系，以求得存在于这个系统内的原理，并且能综合各种原理，以推寻生命的究竟。

说到人类能创造价值一层，对于生命的意义，尤其重要。

一方面他固须接受前人对于人生已定了的价值表，一方面更须自己重新定出价值表来，不断地根据这种新的启示，鼓励自己和领导大家从事于创造事业和完成使命。

如此，不但个人的生命，不致等闲消失，并且把整个人类生命的意义提高。

古圣先哲，终生的努力，就在于此。

这是旁的生命所不能做，而为人类生命所能独到的。

所以说宇宙间的生命虽是无量数，惟有人类的生命才有特殊的意义。

<<生>>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